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春节”期间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2023年1月19日(星期三)17:00(星期五)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不开放旗下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2	泰康沪深300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3	泰康国际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4	泰康中证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40
6	泰康均衡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71 C类:005045
7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23 C类:005524
8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821 C类:005829
9	泰康弘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11
10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盘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786 C类:006787
11	泰康港股通沪港深价值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809 C类:006810
12	泰康特泰泰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207 C类:006208
13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04 C类:006905
14	泰康福福福福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	A类:008754 C类:008755
15	泰康沪深300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1288 C类:011289
	泰康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081 C类:010082

2023年1月30日起,上述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如遇该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或处于封闭期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另,1月28日(星期六)、1月29日(星期日)为周末休息日。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泰康国际资管货币市场基金2023年“春节”假期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国际资管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国际资管货币
基金代码	0048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泰康国际资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泰康国际资管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募集管理办法》

暂停申购起始日:2023年1月30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2023年1月31日
暂停申购期间:2023年1月30日至2023年1月31日(含当日)

暂停申购期间,申购转入业务暂停,2023年1月21日(星期六)、1月27日(星期六)及节假日休息日,1月28日(星期六)、1月29日(星期日)为周末休息日,1月30日(星期一)起恢复正常申购。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2023年1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泰康基金”)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修改赎回费率的相关事项。具体事项详见本公告附件《关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及其相关说明。

会议的召集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16日起至2023年2月17日17:00止(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鉴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较多且分散,为给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充足时间行使权利,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春节”期间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2023年1月19日(星期三)17:00(星期五)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不开放旗下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2	泰康沪深300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3	泰康国际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4	泰康中证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40
6	泰康均衡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71 C类:005045
7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23 C类:005524
8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821 C类:005829
9	泰康弘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11
10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盘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786 C类:006787
11	泰康港股通沪港深价值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809 C类:006810
12	泰康特泰泰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207 C类:006208
13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04 C类:006905
14	泰康福福福福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	A类:008754 C类:008755
15	泰康沪深300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1288 C类:011289
	泰康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081 C类:010082

2023年1月30日起,上述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如遇该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或处于封闭期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另,1月28日(星期六)、1月29日(星期日)为周末休息日。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春节”期间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安排的通知》,2023年1月19日(星期三)17:00(星期五)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不开放旗下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2	泰康沪深300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3	泰康国际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4	泰康中证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40
6	泰康均衡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71 C类:005045
7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23 C类:005524
8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821 C类:005829
9	泰康弘弘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11
10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盘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786 C类:006787
11	泰康港股通沪港深价值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809 C类:006810
12	泰康特泰泰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207 C类:006208
13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04 C类:006905
14	泰康福福福福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	A类:008754 C类:008755
15	泰康沪深300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1288 C类:011289
	泰康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081 C类:010082

2023年1月30日起,上述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如遇该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或处于封闭期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另,1月28日(星期六)、1月29日(星期日)为周末休息日。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利,同时也可能提高开会效率、维护基金平稳运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但最多延迟不超过一个月。如果召集人决定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将提前另行公告,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公告和最终投票表决截止时间。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将表决票及相关材料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5层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曲晨
联系电话:010-89620091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010-52160966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上述议案的说明及招募说明书的修订内容详见《关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1月16日,即在2023年1月16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一)纸质表决票
1.本次大会纸质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使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kfunds.com.cn)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效代表资格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事业登记证书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根据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依据本公告“五、授权”章节的规定授权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个人或机构代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质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相关公告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书等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中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好的表决票、证明文件和所需的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自2023年1月16日起,至2023年2月17日17:00止或召集人另行公告延迟后的最终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的下述收件人: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5层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曲晨
联系电话:010-89620091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010-52160966咨询。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意见代表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三)上述表决票的有效自送达之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某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表决票继续有效。

五、授权
为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行使权利。根据法律规定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遵守以下规则:
(一)委托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授权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以及所持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或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授权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个人或机构,代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现场、网络和短信等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授权方式及程序应符合本公告的规定:
1.纸质方式授权
(1)授权委托书样本
(2)纸质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3)受托人(或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4)受托人(或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如机构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二),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6)如机构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写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阅附件二),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7)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纸质授权方式的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纸质文件的送达方式、送达时间、收件地址、联系方式等与表决票送达要求一致。

2.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
本基金管理人可在基金管理人官网(www.tkfunds.com.cn)、泰康基金“微信公众号”、基金管理人APP等官方平台设立网络授权专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照网页提示进行网络授权操作,授权基金管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官网或其他官方平台网络授权专区进行授权的,基金管理人将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本基金销售机构可在其指定网站或网络平台设立网络授权专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照网页提示进行网络授权操作,授权基金管理人或基金销售机构代为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指定网站或网络平台进行授权的,基金销售机构将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网络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投资者不适用。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接受个人持有人通过网络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2023年1月16日(投票截止日)前2个工作日17:00,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决定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的,则网络授权截止时间相应顺延,请密切关注相关公告。(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及基金销售机构可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的个人持有人发送征集授权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征集授权短信的提示回复短信行使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投资者不适用。
个人持有人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授权。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接受个人持有人短信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2月15日(投票截止日)前2个工作日17:00,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决定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的,则短信授权截止时间相应顺延,请密切关注相关公告。(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4.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委托人以非纸质方式进行了有效授权的,不论授权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质授权为准。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质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不能确定哪一次纸质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质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纸质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并由受托人告知基金管理人;

(2)如果同一委托人无有效纸质方式授权,但通过非纸质方式进行了有效授权的,以有效的非纸质方式的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委托人以非纸质方式进行多次授权的,以时间在后最后的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授权均表示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并由受托人告知基金管理人;
(4)如委托人在未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并由受托人告知基金管理人;
(5)如委托人已进行授权委托,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5.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6.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即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某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授权继续有效。
六、计票
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的监督下于表决截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未经通知拒绝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认定如下:
(1)关于纸质授权与网络授权:所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日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次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次表决票意见不相同,则取最后一次原则。
(5)送达时间不同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6)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但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7)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送达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式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重新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参与表决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基金份额的持有人或其授权人参加方可召开,且确定有权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资格的权益登记日保持不变。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持有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有效授权为准。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5层
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010-52160966
联系电话:010-89620091
网址:www.tkfunds.com.cn
邮政编码:100033
2.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路12号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大街1号西环广场T3楼12层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陈静
联系电话:010-58073639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联系人:刘佳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1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亦为重要的市场参考。公司鲁鲁藏布大峡谷景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在前期已经经过充分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西藏当地疫情影响超出预期,叠加区域发展规划等因素,导致募投项目无法在预期时间内可使用状态。根据目前建设计划,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延长以上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

调整前后对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
1	鲁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3年9月	2023年9月
2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023年9月	2023年10月
3	阿沛乡(米里镇)乡村旅游SA景区前期基础建设	3,100.00	59.00
4	数字化融合运营平台项目	5,500.00	93.81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6,942.39	26,942.39
	合计	63,715.11	27,545.85

注: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公司使用闲置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取得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期间的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鲁鲁藏布大峡谷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22,000.00	450.65	2.08%
2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4,507.24	2,200.00	48.81%
3	阿沛乡(米里镇)乡村旅游SA景区前期基础建设	3,100.00	3,100.00	100%
4	数字化融合运营平台项目	5,500.00	5,500.00	100%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6,942.39	26,942.39	100%
	合计	63,715.11	27,545.85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37,827,586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1,031,720.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607,192.6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27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8CPA1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一)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预案》及实际取得的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后,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鲁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米里山旅游景区扩建项目	41,493	39,200
1.1	桃花村宾馆酒店建设项目	25,173	23,000
1.2	桃花村酒店项目设备采购	16,320	16,200
2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	69,595	17,761
2.1	游客中心、花海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7,405	17,761
2.2	花海游客服务中心设备采购	2,190	0
	合计	111,098	56,961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主营业务投资规划》,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决议,并于2021年10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发表了认可意见。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

人;
(2)如果同一委托人无有效纸质方式授权,但通过非纸质方式进行了有效授权的,以有效的非纸质方式的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委托人以非纸质方式进行多次授权的,以时间在后最后的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授权均表示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并由受托人告知基金管理人;
(4)如委托人在未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并由受托人告知基金管理人;
(5)如委托人已进行授权委托,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5.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6.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即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某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授权继续有效。
六、计票
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的监督下于表决截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未经通知拒绝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认定如下:
(1)关于纸质授权与网络授权:所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日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次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次表决票意见不相同,则取最后一次原则。
(5)送达时间不同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6)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但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7)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送达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式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重新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参与表决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基金份额的持有人或其授权人参加方可召开,且确定有权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资格的权益登记日保持不变。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持有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有效授权为准。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5层
客户服务热线:4001895522、010-52160966
联系电话:010-89620091
网址:www.tkfunds.com.cn
邮政编码:100033
2.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路12号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大街1号西环广场T3楼12层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陈静
联系电话:010-58073639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